

粵劇發展基金
2024年起「本地演出計劃」的申請週期

粵劇發展基金（基金）於2023年4月推出「創新粵劇演出計劃—中短篇劇」。經檢視申請安排後，基金於2024年及以後接受「本地演出計劃」申請的週期如下：

申請週期	接受的資助申請
第一期 (每年4月)	- 「一般長劇/中短篇劇粵劇演出計劃」 - 「創新粵劇演出計劃—中短篇劇」演出申請 (每場總演出時間為70至100分鐘)
第二期 (每年8月)	- 「一般長劇/中短篇劇粵劇演出計劃」 - 「創新粵劇演出計劃—長劇」演出申請 (每場的總演出時間不超過2小時45分鐘)
第三期 (每年12月)	只接受「一般長劇/中短篇劇粵劇演出計劃」 範疇的申請

註：其他資助範疇的申請週期維持每年分三期（4月、8月及12月）接受申請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3509 7099與秘書處聯絡。

2024年1月